

格式六：（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黑龙江省轻工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参加依安县农业农村局(单位名称)的高端肉牛规模化养殖基地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监理(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高端肉牛规模化养殖基地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监理(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黑龙江省轻工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89人，营业收入为6032.3077万元，资产总额为2533.6911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黑龙江省轻工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8月22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021年财务审计报告

報告書
REPORT

交易执行系统 [230228]YACG[CS]20220013 第 () 页 2022-08-25 18:40:24

黑龙江双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HEILONGJIANG SHUANGYUAN ACCOUNTTANT OFFICE CO.,LTD



黑龙江双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HEILONGJIANG SHUANGYUAN ACCOUNTTANT OFFICE CO.,LTD

审计报告

黑双源会审字(2022)C0357号

黑龙江省轻工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黑龙江省轻工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黑龙江省轻工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1

黑龙江省轻工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公司、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黑龙江省轻工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姬峰 
230100600001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茂金 
230600012120

二〇二二年四月七日



黑龙江省轻工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会计报表附注

一、公司简介

黑龙江省轻工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于 1992 年 01 月 01 日经哈尔滨市南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成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3126970635L。

住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辽阳街 84 号

法定代表人:陈永发。注册资本:叁佰零玖万圆整。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经营范围: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业务,建设工程监理;工程项目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

本单位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企业会计制度》

2、会计年度

本单位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原则和计价基础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基础。

4、记账本位币及外币换算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单位:元。

5、存货核算方法

本单位的存货库存商品采用实际成本核算。

6、收入的确认

以产品已经销售,收到价款,或已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作为收入实现。

7、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按实际成本计价,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别负担,分摊期限在一年以内。

8、固定资产及折旧核算方法

固定资产标准：个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计价：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入账价值。

固定资产折旧：固定资产折旧从其投入使用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分类提取折旧。

9、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采用应付税款法。

10、税项

税 项	税 率
增值税	13%、9%、6%、3%
城市建设维护税	7%
教育费附加	5%

三、会计报表有关项目附注

以下附注无特别注释，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资产负债表有关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7,564,890.24 元
2、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22,503,060.01 元
3、预付账款	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16,894.00 元
4、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1,358,186.73 元
5、固定资产原价	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2,892,319.08 元
6、累计折旧	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1,291,654.34 元
7、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1,600,664.74 元
8、应付账款	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846,768.09 元
9、应付职工薪酬	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208,413.76 元
10、应交税费	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550,774.67 元
11、其他应付款	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26,497,133.03 元
12、实收资本	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3,090,000.00 元

13、资本公积	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29,125.95 元
14、未分配利润	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1,821,480.22 元
(二) 利润表有关项目注释	
1、营业收入	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60,323,077.53 元
2、营业成本	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2,486,393.82 元
3、营业税金及附加	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416,213.56 元
4、管理费用	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56,141,321.46 元
5、财务费用	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81.77 元
6、营业利润	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1,279,066.92 元
7、营业外收入	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25,186.41 元
8、利润总额	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1,304,253.33 元
9、所得税费用	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33,289.76 元
10、净利润	期末余额为人民币 1,270,963.57 元

(三) 现金流量表有关项目注释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9,433.79 元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392.22 元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66,041.57 元

四、或有事项

与报告期末,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与报告期末,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六、其他有必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与报告期末,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2021年12月31日



利润表

(适用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

税款所属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会小企 02表

纳税人识别号: 91230103126970635L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60,323,077.53
减: 营业成本	2	2,486,393.82
营业税金及附加	3	416,213.56
其中: 消费税	4	0.00
营业税	5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0.00
资源税	7	0.00
土地增值税	8	0.00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0.00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0	0.00
销售费用	11	0.00
其中: 商品维修费	12	0.00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0.00
管理费用	14	56,141,321.46
其中: 开办费	15	0.00
业务招待费	16	0.00
研究费用	17	0.00
财务费用	18	81.77
其中: 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10,880.79
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1,279,066.92
加: 营业外收入	22	25,186.41
其中: 政府补助	23	0.00
减: 营业外支出	24	0.00
其中: 坏账损失	25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0.00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0.00
税收滞纳金	29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1,304,253.33
减: 所得税费用	31	33,289.7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1,270,963.57



资产负债表

(适用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

报告所属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230103126970635L

单位: 元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7,564,890.24	4,898,848.67	短期借款	31	0.00	0.00
短期投资	2	0.00	0.00	应付票据	32	0.00	0.00
应收票据	3	0.00	0.00	应付账款	33	846,768.09	977,296.29
应收账款	4	22,503,060.01	17,858,512.60	预收账款	34	0.00	0.00
预付账款	5	16,894.00	16,894.00	应付职工薪酬	35	208,413.76	208,413.76
应收股利	6	0.00	0.00	应交税费	36	550,774.67	432,337.93
应收利息	7	0.00	0.00	应付利息	37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8	1,358,186.73	1,617,868.16	应付利润	38	0.00	0.00
存货	9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39	26,497,133.03	19,900,033.00
其中: 原材料	10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40	0.00	0.00
库存商品	11	0.00	0.00	流动负债合计	41	28,103,086.55	21,518,050.98
其他流动资产	12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42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14	31,443,030.98	24,392,123.43	长期应付债券	43	0.00	0.00
非流动资产:				递延收益	44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5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0.00	0.00
长期债券投资	16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0.00	0.00
固定资产原价	17	2,892,319.08	2,128,926.86	负债合计	47	28,103,086.55	21,518,050.98
减: 累计折旧	18	1,291,654.34	1,184,138.71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9	1,600,664.74	944,788.15				
在建工程	20	0.00	0.00				
工程物资	21	0.00	0.00				
无形资产	22	0.00	0.00				
生物资产	23	0.00	0.00				
开发支出	24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长期待摊费用	25	0.00	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3,090,000.00	3,09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	0.00	0.00	资本公积	49	29,125.95	29,125.9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	1,600,664.74	944,788.15	盈余公积	50	0.00	0.00
资产总计	28	33,043,695.72	25,336,911.58	未分配利润	51	1,821,480.22	699,734.65
	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	4,940,606.17	3,818,860.60
	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	33,043,695.72	25,336,911.58

现金流量表

会余03表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2021年度 金额	补充资料	行次	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65,993,453.30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	净利润	57	1,270,963.5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6,515,347.38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58	28,072.97
现金流入小计	9	72,448,800.68	固定资产折旧	59	107,515.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	3,039,578.97	无形资产摊销	60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	-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	10,325,651.05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64	-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55,654,136.87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65	-
现金流出小计	20	69,019,366.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66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	3,429,433.7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7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	-	财务费用	68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69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5	-	处置金融资产(减：借项)	70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增加)	71	-
现金流入小计	29	-	经营租赁收到的减少(增加)	72	-4,384,865.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0	763,392.22	经营租赁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3	6,985,038.57
现金流出小计	31	763,392.22	其他	74	-177,290.97
投资活动支付的现金	35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	3,429,433.7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	763,392.22			
现金流出小计	37	-763,392.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	-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	-	债务转为资本	76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3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77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78	-
现金流入小计	45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6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	7,564,890.2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	-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0	4,898,848.67
现金流出小计	54	-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81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82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56	2,666,041.5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	2,666,041.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w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0975531004XT (1-1)

名称 黑龙江双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哈尔滨市松北区龙祥路1817号保利9号小区12号楼1单元1层2号
法定代表人 姬峰
注册资本 贰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5月16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会计师事务所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登陆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黑龙江) gsxt.hljaic.gov.cn报送年度报告,逾期不报者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2018年10月24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192.37.254.80/Topics/CertificatePrint.do>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835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黑龙江双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姬峰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哈尔滨市松北区龙祥路1817号保利9号小区12号楼1单元1层2号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23060001

批准执业文号: 黑财会协字[1999]54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9年08月10日

发证机关:

黑龙江省财政厅

二〇一八年十月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格式七: (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不属于